**工廠產品變更登記（含新增產業類別）**

**Checklist**

**□**工廠變更登記申請書

**□**委託書委託書（委託辦理者）

**□**原領之工廠登記證或遺失切結書（99年6月4日工廠管理輔導法修法前領有廠登記證者）

**□**土地使用分區證明

**□**環境保護主管機關出具之證明或核准（許可）文件

**□**廢（污）水聯接使用證明或納管證明（臺北巿尚無政府編訂開發且設置污水處理廠之工業區）

**□**屬工廠管理輔導法第15條第1項第6款規定產品，應檢附該法令主管機關出具之許可文件

**□**屬產業類別17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、18 化學材料製造業、19 化學製品製造業，應檢附製造流程圖【含原料（量）、設備、產品（量）及可能涉及達管制量之危險物品（量）等】